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增加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期资产"》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自2015年7月10日起代销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自2015年7月1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期资产办理中融增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融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自2015年7月1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期资产办理中融货币市场基金、中融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融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转换等业务。

二、费率优惠

自2015年7月10日，投资人通过中期资产网上交易端或手机端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申购或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各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通过中期资产办理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元。

3. 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四、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1层110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6号中期大厦A座8层
法定代表人：姜新
联系人：侯英建
电话：010-65807865
客服电话：95162-2
网址：www.cifcofund.com

2.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免长途话费），（010）85003210
网址：www.zrfunds.com.cn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0日

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元时，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路，基金代码：168201）、一带一路A份额（场内简称：一带 A，基金代码：150265）、一带一路B 份额（场内简称：一带 B，基金代码：150266）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 A 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 2015 年 7 月9日收盘，一带一路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阀值，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一带一路B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由于一带一路A份额、一带一路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一带一路A份额、一带一路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2.一带一路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3.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一带一路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一带一路B份额的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 元有一定差异。

4.一带一路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一带一路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一带一路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一带一路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中融一带一路份额的情况，因此一带一路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中融一带一路份额、一带一路A份额、一带一路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一带一路A份额与一带一路B份额的上市交易以及中融一带一路份额的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160-6000（免长途费）或010-85003210。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7月10日

中融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中融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中融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元时，中融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场内简称：钢铁母基，基金代码：168203）、钢铁A份额（场内简称：钢铁 A，基金代码：150287）、钢铁B 份额（场内简称：钢铁 B，基金代码：150288）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 A 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 2015 年 7 月9日收盘，钢铁B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阀值，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钢铁B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由于钢铁A份额、钢铁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钢铁A份额、钢铁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2.钢铁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3.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钢铁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钢铁B份额的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 元有一定差异。

4.钢铁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钢铁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钢铁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钢铁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中融钢铁份额的情况，因此钢铁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中融钢铁份额、钢铁A份额、钢铁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钢铁A份额与钢铁B份额的上市交易以及中融钢铁份额的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中融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160-6000（免长途费）或010-85003210。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0日

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一带 B，基金代码：150266）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大幅下跌，2015年7月8日，一带一路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64元，相对于当日0.310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49.68%。截止2015年7月9日，一带一路B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80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 一带一路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一带一路B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一带一路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路，基金代码：168201）净值和一带一路A份额（场内简称：一带 A，基金代码：150265）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一带一路B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一带一路B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 一带一路B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 截至2015年7月9日收盘，一带一路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一带一路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0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的股票变更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及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相应股票应参考应用上述有关规定中的行业估值指数确定其公允价值。

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7月9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首航节能"(股票代码:002665)、"刚泰控股"(股票代码:600687)、"均胜电子"(股票代码:600699)、"东山精密"(股票代码:002384)、"芒泰电器"(股票代码:601877)、"高德红外"(股票代码:002414)和"中环股份"(股票代码:002129)进行估值，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0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折算业务期间停复牌的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2015年7月9日为折算基准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以下简称"环保A"，基金代码:150184)和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以下简称"环保B"，基金代码:150185)于2015年7月10日暂停交易，于2015年7月13日9:30至10:30暂停交易一小时，并将于2015年7月13日上午10:30恢复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本基金完成份额折算后的次一交易日为环保A和环保B复牌首日，当日即时行情显示的环保A和环保B前收盘价为前一交易日申万环保A份额和申万环保B份额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即2015年7月13日即时行情显示的环保A和环保B的前收盘价为2015年7月10日申万环保A份额和申万环保B份额的份额净值，2015年7月13日当日环保A和环保B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规则详见2015年7月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wsmu.com)的《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截至目前，除上述份额折算事项外，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0日

关于申万菱信申银万国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申银万国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2015年7月8日为基准日，对申万菱信申银万国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实施不定期份额折算，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15年7月8日，申万传媒份额(场内简称:申万传媒，基金代码:163117)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尾差部分计入基金财产；申万传媒份额的场内份额和申万传媒A份额(场内简称:传媒业A，基金代码:150233)、申万传媒B份额(场内简称:传媒业B，基金代码:150234)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基金份额折算比例精确到小数点后第9位，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名称	折算前基金份额（单位：份）	折算比例	折算后基金份额（单位：份）	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申万传媒场外份额	134.060.381.33	0.601325411	80.613.945.45	1.0000
申万传媒场内份额	24.935.118.00	0.601325411	14.994.120.00	1.0000
申万传媒A份额	170.360.002.00	0.196801642	33.527.128.00	1.0000
		0.809047538	137.829.340.00（注）	1.0000
申万传媒B份额	170.360.002.00	0.196801642	33.527.128.00	1.0000

注:该"折算后基金份额"为申万传媒A份额经折算后产生的新增申万传媒场内份额。

投资者自公告之日起可查询经注册登记人及本公司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二、恢复交易

自2015年7月10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转托管(包括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传媒业A、传媒业B将于2015年7月10日上午9:30-10:30停牌一小时后复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5年7月10日复牌首日传媒业A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2015年7月9日申万传媒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即1.000元；传媒业B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2015年7月9日申万传媒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即0.978元。2015年7月10日当日传媒业A和传媒业B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重要提示

1、申万传媒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申万传媒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申万传媒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申万传媒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申万传媒份额的情况，因此申万传媒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2、申万传媒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3、由于申万传媒A份额和申万传媒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申万传媒A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办理配对转换业务将此次折算获得的场内申万传媒分拆为申万传媒A份额和申万传媒B份额。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申万传媒份额、申万传媒A份额和申万传媒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导致相应的资产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6、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传媒业A和传媒业B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申银万国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申万菱信申银万国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2015年7月8日为折算基准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申万传媒份额、申万传媒A份额和申万传媒B份额办理了份额折算业务。

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详见2015年7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wsmu.com)的《关于申万菱信申银万国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5年7月10日为传媒业A和传媒业B复牌首日，传媒业A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2015年7月9日申万传媒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即1.000元；传媒业B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2015年7月9日申万传媒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即0.978元。2015年7月10日当日传媒业A和传媒业B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0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折算业务期间停复牌的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2015年7月9日为折算基准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以下简称"军工A级"，基金代码:150186)和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以下简称"军工B级"，基金代码:150187)于2015年7月10日暂停交易，于2015年7月13日9:30至10:30暂停交易一小时，并将于2015年7月13日上午10:30恢复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本基金完成份额折算后的次一交易日为军工A级和军工B级复牌首日，当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军工A级和军工B级前收盘价为前一交易日申万军工A份额和申万军工B份额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即2015年7月13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军工A级和军工B级的前收盘价为2015年7月10日申万军工A份额和申万军工B份额的份额净值，2015年7月13日当日军工A级和军工B级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规则详见2015年7月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wsmu.com)的《关于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截至目前，除上述份额折算事项外，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0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建信大安全战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建信大安全战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及其基金份额的发售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年05月27日证监许可[2015]1032号文注册募集，原定认购截止日为2015年7月10日。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建信大安全战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大安全战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销售代理机构协商，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延长至2015年7月24日。其中，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赎回转认购"功能参与认购本基金的时间截止至2015年7月23日15:00，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汇款交易"功能参与认购本基金的时间截止至2015年7月24日17:00。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2015年6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等媒体上的《建信大安全战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也可通过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95533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cbfund.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7月10日

关于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 号公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下发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及我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我公司决定自 2015年7月9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海南海药"(股票代码:000566)、"海亮股份"(股票代码:002203)、"航天信息"(股票代码:600271)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建信鑫裕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鑫裕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鑫裕回报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5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7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建信鑫裕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鑫裕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5年7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15年7月10日

注:(1)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cbfund.cn查询其交易申请的确认情况。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可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的时间为准。在基金开放日，投资者提出的交易申请时间应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收市时间(目前为下午3:00)之前，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为当日的价格；如果投资人提出的申购、赎回申请时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收市时间之后，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为下一开放日的价格。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通过代销机构网点申购本基金时，每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代销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时，每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直销中心、网上交易平台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基金的总规模进行限制，并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列明。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代销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2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60天	0.5%
N≥60天	0%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并全额进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的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直销机构

直销中心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上交易平台 www.ccbfund.cn

5.2 场外代销机构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具体情况以相关公告为准。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2015年7月10日起，本公司将在每个开放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本公司网站等媒介公布上一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2)T日规定时间受理的申请，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内为投资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购与赎回的成交情况。基金销售机构对投资者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申请。申购申请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7月1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中证百度百发策略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恢复申购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中证百度百发策略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百发100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08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中证百度百发策略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中证百度百发策略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7月13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原因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广发百发100指数A	广发百发100指数E
下属分级基金交易代码	000826	000827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设A类和E类两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分别适用不同的申购、赎回费率,具体费率请见招募说明书。A、E两类基金份额分别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办理认申购、赎回等业务。

2、本基金此次开放申购的日期为2015年7月13日,自2015年7月14日暂停申购,届时将不另行公告。

3、为了更好的保护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对本基金A、E两类份额的申购进行规模控制:单日单账户限额申购100万(A、E两类申购金额合并计算),即本基金接受单日单账户通过申购及转换转入合计不超过100万元(不含)的业务,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合计超过100万元(不含),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届时将不另行公告。

4、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免长途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6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火集团"）的通知,针对当前资本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稳定,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神火集团计划自2015年7月9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依照法定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本公司股份,在公司股价低于10.00元/股时,合计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1,000万股,待公司股票复牌后择机实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及增持计划

增持人: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李崇先生,注册资本1,125,750,000.00元,主要经营业务为煤炭、电力、电解铝、铝加工产业投资。增持前神火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50,097,571股,持股比例为23.68%,其一致行动人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81,452,666股,持股比例为4.29%,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31,550,237股,持股比例为27.97%,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神火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12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份情形。

增持计划:自2015年7月9日起六个月内（即2015年7月9日至2016年1月8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依照法定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本公司股份,在公司股价低于10.00元/股时,合计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1,000万股,待公司股票复牌后择机实施。神火集团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其自筹取得。

二、增持目的

为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精神,针对当前资本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稳定，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神火集团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三、其他说明

1、神火集团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12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的规定。

3、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15-34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集团"）的通知:"中电投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中电投集团计划2015年7月9日起3个月内,以不超过1.6亿元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拟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方式进行增持。同时,中电投集团承诺自增持计划完成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沙隆达A（B） 公告编号:2015-31号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不减持股份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针对近期证券市场异常波动,为促进资本市场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各类股东合法利益,稳定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市场预期,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应对市场情况:

一、控股股东荆州沙隆达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在股市异常波动时期,不减持所持本公司股票。

二、积极与实际控制人沟通,就大股东增持、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等事项实施的可行性进行研究。

三、诚信经营,认真做好生产经营和企业发展工作,提升业绩,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

四、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加强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完整性和主动性,及时澄清不实传言。

五、积极践行投资者关系管理,耐心做好投资者沟通,增进彼此之间的了解与信任,坚定投资者信心。

特此公告。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明星电缆 公告编号:临2015-043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15年7月9日收到董事李广文先生、董事沈智飞先生和董事兼副总经理庞超群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三位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其在公司担任的董事及副总经理相关职务,辞去相关职务后,三位仍然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由于此次董事辞职将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章程规定最低人数，故公司将尽快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在产生新任董事前,他们将继续履行董事义务。

公司对李广文先生和沈智飞先生和庞超群先生任职董事及副总经理期间所做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8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监高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及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07月09日收到公司第一副董事长、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迟汉东先生,副董事长耿培梁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曲立新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巩新民先生,董事、总督察员兼董事会秘书纪永梅女士,监事会主席李秀国先生,监事曹学红女士,监事崔胜利先生及副总经理刘德发先生（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的参与人"或"前述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前述人员基于对畜牧养殖行业发展前景及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计划自2015年07月10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及增持计划：

增持人:公司第一副董事长、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迟汉东先生,副董事长耿培梁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